

耶魯、史丹福放寬「提早錄取」規定

駐洛杉磯辦事處文化組提供
沈茹逸摘要

美國一些著名大學修正了「提早錄取」計畫 (early decision)，讓申請者在即使被錄取後，也可就讀其他學校，此舉使「提早錄取」計畫的申請人和錄取率都產生變化，耶魯 (Yale) 和史丹福(Stanford) 大學的提早申請者增加了，因而錄取率降低；哈佛 (Harvard) 大學未改變此規定，因而申請者減少，錄取率升高。

「提早錄取」計畫是讓申請者在秋季就提出申請，大學也提早在 12 月中就通知是否錄取該名申請者，並要求申請者在被錄取後，必須要就讀該校。批評者認為這對申請者的壓力太大，並有利於有錢的學生，因為他們不需等待比較其他大學是否提供獎學金，或數額多少。面對這種爭議，耶魯和史丹福決定放寬規定，讓提早申請者可同時提早申請其他大學，在錄取後不必非要就讀該校，可選擇就讀其他大學。而哈佛大學則相反，採取嚴格的規定，要求申請人只可提早申請哈佛一個學校。哈佛的這項政策使其今年秋季班申請「提早錄取」計畫者減少了 49%，因而從統計上來說，申請者的錄取率提高，從去年的 14% 升為 23%。相反的，耶魯和史丹福的提早申請者各增加了 55% 和 66%，因而錄取率下降，耶魯的錄取率從去年的 21% 降為 17%，史丹福的錄取率從 24% 降為 20%。(資料來源：2004.1.21/世界日報)